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楼
邮政编码：430077

Zhongshen 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18/F, Yangtze River Industry Building,
No.166 Zhongbei Road, Wuhan, 430077

电话 Tel: 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关于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5)1600021 号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绳股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贵绳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鉴证报告第1页共2页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州钢绳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施 乐

中国·武汉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3]1134号《关于核准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0,720,000股，发行价5.70元/股，共募集资金460,104,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14,523,84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45,580,160.00元。

上述资金于2013年12月10日到账，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13]3-3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2,328.53万元，其中：1、截至本年初，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4,114.75万元；2、本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8,213.78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获得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等的净额为10,977.24万元，其中：1、截至本年初，公司累计获得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等的净额为10,722.04万元；2、本年度获得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等的净额为255.19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33,206.7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3,668.27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9,538.45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2013年12月31日，公司（甲方）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八七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营业部、遵义市汇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万里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等五家银行（乙方）分别签署了《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开户行	账 号	金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八七支行	2403021229200012497	4,525,315.8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营业部	132025729937	1,695,792.72
遵义市汇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2194010001201100058209	76,423.7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万里路支行	523060200018170762331	30,283,895.6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	755915942410308	101,295.15
合 计	—	36,682,723.1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本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投项目不存在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3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额度的议案。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不断增加，为减少利息支出，降低财务费用，控制财务风险，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展。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 2.9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在投资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 2023-008 号《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0 元。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以以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未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做到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海通证券认为：贵绳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贵绳股份编制的《2024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同时，经核查，贵绳股份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558.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13.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328.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1)	调整后投资总 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年产15万吨金属制品项目	无	44,558.02	不适用	—	8,213.78	22,328.53	—	50.11	—	-269.49	—	否
合计		44,558.02			8,213.78	22,328.53				-269.4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异地整体搬迁项目代建进度的影响，导致募投项目进度延缓。 当前，公司积极与遵义市政府及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尽快完成异地整体搬迁，加快工程建设投入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年产15万吨金属制品项目公司用自筹资金投入6,209.09万元，募集资金投入8,213.78万元，共计投入14,422.87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49,590.73万元，其中自筹资金投入27,262.20万元，募集资金投入22,328.5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3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额度的议案。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9,538.45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3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详见上述“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年产15万吨金属制品项目已达到可使用状态的部分生产线在本年度实现的净利润, 剩余工程尚未完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副本)

5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叁仟捌佰捌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登记机关



2025 年 1 月 17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
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 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1782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四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110002104723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3 年 09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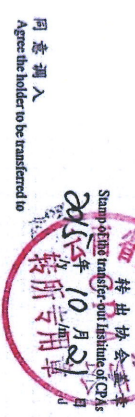


年度(续)注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4
C P A
本证书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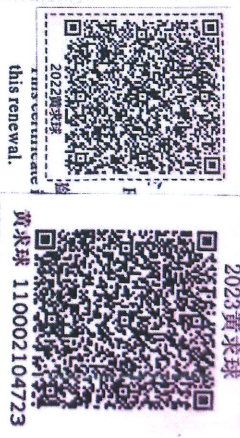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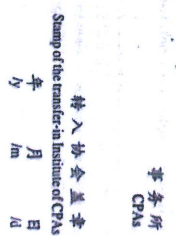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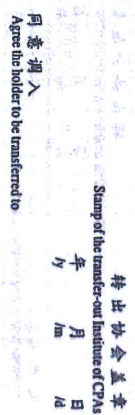


姓名: 黄求球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2-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云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522198712030418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云南分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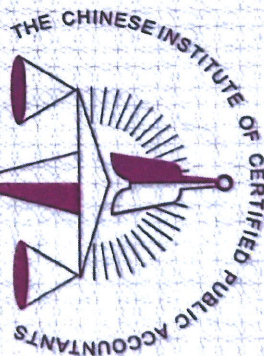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2024黄求球

2024施乐

施乐 420100051076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3 年 03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证书编号: 420100051076

No. of Certificate



姓名 施乐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4-06-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云南亚太分所

53252619960610025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